

公司代码：601996

公司简称：丰林集团

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丰林集团	60199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海	潘恒
电话	0771-4016666-8616	0771-4016666-8616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22号丰林集团	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22号丰林集团
电子信箱	IR@fenglingroup.com	IR@fenglingroup.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2,233,602,144.49	2,207,878,069.04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1,791,656,782.19	1,772,793,839.31	1.06

东的净资产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90,442,000.82	110,671,903.55	-18.28
营业收入	609,131,568.43	532,783,747.35	1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66,819,036.55	30,337,951.51	12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62,690,725.21	25,215,491.85	14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3.72	1.76	增加1.9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07	0.03	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07	0.03	133.3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7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FENGL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丰林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7.90	458,946,0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73	6,959,656	0	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6	5,368,102	0	无	
王淑霞	境内自然人	0.44	4,213,800	0	无	
李军	境内自然人	0.43	4,112,500	0	无	
莫凯文	境内自然人	0.35	3,398,807	0	无	
沈立人	境内自然人	0.35	3,342,700	0	无	
吴依忠	境内自然人	0.32	3,059,800	0	无	
田四荣	境内自然人	0.27	2,631,400	0	无	
刘小玲	境内自然人	0.27	2,575,4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一川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FENGL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丰林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通过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6,801,056 股, 占公司总股本				

	的 0.71%。除此之外，控股股东与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并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人造板行业的挑战与机遇并存。整体上，行业产能过剩的局面没有根本改变，市场同质化竞争严重，产品售价难以提高，而原材料、劳动力和物流成本持续上升，特别是化工原料价格上涨明显，进一步侵蚀企业利润空间；随着“史上最严”新一轮环保督查的启动，行业淘汰整合进一步加速；细分产品上，下游定制家具行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对刨花板以及纤维板高端产品市场需求保持旺盛。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拓宽销售区域范围，积极开拓下游上市公司以及大型定制家具厂商等新客户。销售方面，纤维板形成了以无醛板、镂铣板等高端产品为核心的产品结构；刨花板主打环保产品，E0级产品的销售比例由去年同期的57%上升到今年的95%。随着刨花板新增产能投产，市场竞争加剧，公司通过采取高品质、差异化、定制化的产品策略使得在刨花板市场价格行情处于下行压力的情况下，公司的刨花板产品仍可维持较高的市场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牢牢树立和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走创新发展、改革发展、稳健发展、规范发展和转型发展之路，多管齐下，积极围绕工艺改造、装备升级、智能化建设、安全环保水平提升，进一步处理好速度与质量、效益与风险、经营与管理、改革与稳定、企业与员工等五大关系，大力推进由传统制造企业向工业精造企业的转型升级。重点通过推进ERP二期项目的建设，智能仓库的升级等，打通业务链、信息链与财务链协同管理，进一步提高了业务、账务处理的自动化、信息化程度，提高了工作效率和质量，夯实公司横向管控基础。另一方面，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培育企业员工创新创造、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为公司的升级转型提供精神指引和技术支持，实现硬件升级与软件升级的统一，实现公司

精细化管理的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下属南宁工厂年产 30 万立方米均质刨花板生产线技改项目以及新西兰卡韦劳年产 60 万立方米刨花板生产线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将形成年产 170 万立方米人造板的产销规模,进一步满足高端人造板市场的需求,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及影响力,为实现“中国领先 世界一流”的战略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的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收入属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因此在报告期内,将本期收到的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收入 1,248.71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核算,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